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UN INNOVATION HOLDINGS LIMITED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7)

### 業務計劃之最新資料及 改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謹此決定不再繼續撥資並將逐漸終止娛樂媒體業務及電訊業務。本公司將繼續物業投資業務，並集中更多資源於支持貿易業務上。本公司亦將繼續積極尋找合適投資機會，藉以增加股東價值。

鑑於上述策略決定，本公司決定將按下文所述，重新調配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藉發行新配售股份及可換股債券所籌得款項之尚未動用部份。

繼刊發本公司二零一零年中期報告後，本公司繼續致力評估及精簡，並於有需要時縮減本集團內未能產生盈利之業務營運。在檢討本公司所付出之努力後，董事會決定不再繼續撥資並將逐漸終止表現持續惡化的娛樂媒體業務及已停止運作的電訊業務。取而代之，本公司將繼續物業投資業務，並集中更多資源於支持貿易業務上。誠如中期報告所述，貿易業務持續增長，並為本公司業績帶來正面貢獻。本公司亦將繼續積極尋找合適投資機會，藉以增加本公司的股東價值。

鑑於上述策略決定，本公司決定將重新調配藉發行到期日為二零一一年之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詳情見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致股東之通函，而是次發行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完成)及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完成之配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之當時未動用部份如下：—

|                                  | 百萬港元                                      |                      |                 |
|----------------------------------|---|----------------------|-----------------|
|                                  | 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刊發的公告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刊發的通函所述之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 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之經修訂用途 |
| 償還貸款融資結欠                         | 18.50                                     | (18.23)              | –               |
| 償還Wise Sun Holdings Limited之短期信貸 | 44.70                                     | (44.10)              | –               |
| 償還長期貸款融資                         | 34.50                                     | (0.92)               | 50.80           |
| 撥資當時現有業務                         | 35.80                                     | (18.74)              | 30.00           |
| 撥資一般營運資金                         | 78.00                                     | (33.48)              | 48.00           |
| 撥資投資機會                           | 145.00                                    | –                    | 112.23          |
| 總計                               | 356.50                                    | (115.47)             | 241.03          |

承董事會命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  
周健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健先生及范鏞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暢女士、段雄飛先生及譚德機先生。

\* 僅供參考